

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知识导读（四）

教育教学质量管理中心

2023年9月13日

导语：

2021年1月21日，教育部印发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启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学校以此为契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

为了更加全面准确地理解和把握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基本理念、基本内涵和基本方法，切实做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教育教学质量管理中心将推出系列知识导读，解读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要点。

1. 学校如何做好评建改工作？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的评建改不同于上轮审核评估的评建，它是一个完整的体系，是审核评估的重要环节。其中自评自建是审核评估的基础，学校可以通过自评自建促进学校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通过评估整改形成质量闭环管理，可促进高校自觉巩固和充分利用评建成果，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校要将评建改作为一项“全链条”的工作来考虑，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把立德树人作为评建改工作统领。学校要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将立德树人完整、全面地体现在学校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要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和“负面清单”，形成培养目标一致、职责分工合理、育人合力显著的立德树人工作格局；要认真做好《自评报告》中立德树人情况“必答题”，总结学校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查找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措施，把立德树人贯穿学校评建改工作“全链条”。

二是要正确理解审核评估。学校要深刻理解新一轮审核评估从名称上就发生了变化，从“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变成了“本科教育教学评估”，评估的内涵和外延都发生了变化，从聚焦教学工作，转向了聚焦教学基础上的育人工作，更多地是从育人的高度来看教学，不仅包括本科教学，而且涵盖党的领导、思想政治工作、学生发展、资源保障等学校办学各方面，是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考核和整体评价。从这个意义上讲，新一轮审核评估不仅仅是分管教学的校领

导、教学或评估部门统筹执行层面的事，而应该是党政领导班子要决策的大事，关系到学校“十四五”期间发展目标和办学定位的重大选择。

三是构建高校的质量文化。学校要全面对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国际先进理念，从概念层面、机制层面、实施层面落到师生院系、专业和课程，使这一先进理念成为整个评估工作的理念共识和行动自觉。“学生中心”强调以学生发展为本，以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潜能、刻苦学习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要素，推动人才培养模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产出导向”强调以学生学习效果为导向，注重评价学校提升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社会适应度以及学生和社会满意度，避免单纯根据显性指标评价办学水平。“持续改进”强调对人才培养全链条形成质量闭环管理，促进高校积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保障机制和大学质量文化，及时发现问题、持续改进提升质量。

四是坚持实事求是。学校要用好自主选择权，依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选择适宜的评估类型和指标体系，形成个性化评估方案，用自己尺子量自己；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评建改工作要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做到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不夸大成绩；树立正确的评估价值取向，从发展的角度出发看待评估，以审核评估为契机，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与专家组评估机构形成“质量共同体”，对本校人才培养状况、培养质量全面深入地自我审视和不断地自我改进，促进高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

五是要处理好四种关系。学校要处理好审核评估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不搞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处理好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关係，积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高校质量文化；处理好自评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使高校的评建工作融于日常的教育教学工作、质量保障体系与质量文化建设工作之中；处理好自评工作与整改工作的关系，保证评建整改工作长链条开展、常态化推进。

2. 学校《自评报告》应重点关注哪些方面？

答：《自评报告》是审核评估的重要材料之一。《自评报告》撰写的质量不仅反映参评学校教育工作的客观状态，也反映参评学校对审核评估的态度与重视程度，还可以看出学校能否客观清醒地认识自己，是否具有驾驭和反思自身发展的自省能力和水平。《自评报告》撰写要建立在学校全面自评自建工作的基础上，紧紧聚焦审核评估指标，对学校本科人才的培养目标定位、改革建设和培养成效进行全面梳理，由此形成反映自评结果的写实性报告。《自评报告》的形成过程，是经过学校自上而下、自下而上，反复修改完善的过程，也是凝聚全校师生共识的过程。

《自评报告》要重点阐述学校是“怎么说的”“怎么做的”“做得怎么样”“做得不好的如何改进”“改进效果如何”等。学校撰写《自评报告》时，不得修改一级、二级标题，指标不能少，重点不能丢，同时还要避免撰写与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无关的内容。

《自评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学校简介”“学校自评工作开展情况”“学校自评结果”三部分。“学校自评结果”表述按照二级指标展

开，需涵盖但不限于二级指标下设的审核重点。“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对应到一级指标来写，问题具体表现描述对应到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自评报告》中的数据应与《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中的数据一致，如果由于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不同等导致数据不一致，学校须在《自评报告》后面附简要说明。

3. 学校如何准备新一轮审核评估相关材料？

答：学校要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新一轮审核评估，坚持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准备以下评估相关材料。

一是基本材料。人才培养方案、教学管理规章制度、近三年学校教学质量报告、申请报告等应该作为评估的基本材料上传至评估系统，不能等到专家需要时再临时提交。

二是教学档案。教学档案是高校在教学管理、教学实践活动中形成的基础材料，是高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证据”，包括课程大纲、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习实践等过程性与终结性材料。教学档案按高校日常管理规定存放，无需做特殊的整理，应保证档案的原始性和真实性，在审核评估期间按要求上传，切忌突击整理和弄虚作假。

三是《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自评报告》等评估材料中的所有结论，应有充足的数据和事实支撑，不能只有结论，没有事实陈述和证明支撑。支撑材料是指用于支撑或证明《自评报告》等所述内容的相关材料，主要包括教学资料、学生学习档案、各类记录性材料、合作协议及其他佐证材料等。支撑材料以高校教学档案为基础，与教学档案有交叉的部分无需单独整理，按要求上传至评估系统，或提供

材料索引以方便专家查找、审阅。

四是引导性材料。主要包括高校职能部门、教学机构、实习实训基地和就业单位等材料,教学活动安排和人员名单,如校历、课程表、教师名单、学生名单等。

4. 学校在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环节需要做哪些工作?

答:线上评估时间为2~4周,基本流程包括:**线上评估开始前**,参评学校与项目管理员对接,明确学校需要做好的准备工作(包括系统测试等)。依据评估方案要求,在评估系统中提交基本材料、自评材料及其他材料等。**线上评估开始后**,专家主要进行材料研读,线上调阅材料、在线访谈座谈、听课看课等。参评学校根据专家评估工作需要提供相关材料,落实访谈座谈、听课看课安排,组织相关人员按时参加访谈座谈。

线上评估是否听课、调阅学生试卷和论文,由专家组视学校已有常态信息化条件和工作需要与学校协商确定,不搞“一刀切”,也不提出强制性要求。如参评学校具备或部分具备线上听课、调阅的条件,则为专家组提供有条件的课程、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等的清单,以便专家组进行线上听课、调阅活动。

入校评估时间为2~4天,基本流程包括:**入校评估前**,专家组组长与参评学校协商入校考察时间、天数、环节和重点考察内容等,参评学校提出是否召开评估说明会(评估第一天)。准备好自评材料、专家案头材料等,协助安排专家组成员交通与住宿、做好经费预算等。**入校评估期间**,参评学校根据专家评估考察任务,配合做好听课、访

谈、调阅等安排，与专家组商定是否召开专家意见交流会(最后一天)。
入校评估结束后，专家组成员离校，参评学校协助做好经费决算、入校评估材料整理等工作。

5. 学校如何用好“3+3”报告等常态数据资源？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注重常态数据资源的挖掘和使用，依托教育部评估中心“国家数据平台”和学生发展中心“就业数据平台”，形成《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在校生学习体验调查报告》《教师教学体验调查报告》《本科生就业数据分析报告》《本科毕业生跟踪调查报告》《用人单位跟踪调查报告》(即“3+3”报告)。此外，学校编制公布的近三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也是评估的必备材料。

“3+3”报告分别从教学监测数据和就业监测数据、学生和教师体验调查问卷、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跟踪调查问卷的角度对学校的本科人才培养提供评价参考，为学校自我评价、判断和改革提供多元视角，是审核评估的重要依据，也可以成为学校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要高度重视常态数据资源的累积和利用，通过评估，建立起“3+3”报告等常态化资源的累积、分析和使用机制，通过数据对比分析发现工作中的问题和差距。深挖学校“招生-培养-就业”全链条人才培养过程中的短板和弱项，找准整改方向，精准发力，持续改进，不断累积，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不断纵深发展。

6. 学校须重点关注的“红线”“底线”要求有哪些？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对标国家基本办学规范和办学条件规定，在

指标体系中设置“红线”和“底线”要求，体现国家对所有参评学校的刚性约束。在定性指标中，通过增设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等方面的立德树人“负面清单”，关注高校办学“红线”。

在定量指标中，通过设置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基本办学条件、学生发展与支持服务方面的要求等“统一必选项”，列出了办学“底线”标准，其中第一类评估 16 个，第二类评估 17 个。

对于突破办学规范和办学条件底线等问题突出的高校，教育部和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将采取约谈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等问责措施。

7. 学校“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是如何征集的？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首次设立征集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举措。专家组通过线上与入校相结合的方式考察、评估、论证，从理论先进性、实践有效性、示范推广性等多个维度对学校人才培养过程中的特色做法和鲜活案例进行评判，在达成共识的基础上，做出是否推荐该校“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的建议，如推荐，需说明推荐理由。经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后，确定“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征集对象，由教育部向有关学校进行案例征集。

征集的案例既可以是示范性、引领性的综合教育教学改革案例，也可以是某一方面特色非常鲜明的教育教学案例。具体可体现在人才培养模式、教育模式、教学模式和管理模式上的重大改革。案例需介

绍学校实施上述举措所取得的改革与建设成效，包括教育教学改革取得的突破，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突出效果，及其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

8. 学校如何做好评估整改工作？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的整改是一个“持续改进”的过程，学校要认真梳理研究专家提出的问题以及自评自建查摆的问题，深刻剖析问题原因，切实做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

一是及时总结评估工作。学校要在评估后召开专题会议，对评估工作进行及时总结，对标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建立整改问题台账，明确整改任务、措施、时间表以及预期目标和成效等。

二是建立评估整改工作机制。学校应建立整改工作机制，全面开展整改。整改工作重在长效机制、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建设，要扎扎实实整改，不能书面整改、虚假整改。建立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定期对整改工作进行督查，持续追踪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三是按时提交《整改报告》。原则上，学校要在评估结束后两年内完成整改任务并提交《整改报告》，系统、全面、实事求是地进行总结，针对需要整改的问题清单逐项分析整改情况，包含整改前后核心数据对比等。